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中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候选人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细致审核，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对新任董事候选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的了解，未发现《公司法》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相应的专业资格，亦符合独立性要求，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情形。我们认为新任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董事工作。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其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王玉瑛、张晓健、卓敏

2021 年 6 月 22 日